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归还财务资助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2017年10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浙江通策眼科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眼科管理公司总投资规模初步定为18亿元，注册资本为5亿元人民币，其余13亿元将由股东按比例提供股东借款或者通过眼科管理公司平台进行融资筹集。预计公司将继续投入资金2.6亿元。该议案于2017年12月7日召开的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年12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并签署〈浙江通策眼科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融资方案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将以5.9%的年利率向银行申请2.5亿元融资，并以5.9%的年利率参与眼科公司的后续融资方案，提供资助期限为60个月。该议案于2017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从2018年3月19日第一笔财务资助6000万元开始，到2020年8月为止，公司按项目进度陆续提供财务资助共2.6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资助时间	金额（万元）	备注
2018/3/20	6000	已归还本金及利息
2018/5/18	8000	已归还本金及利息
2018/12/25	800	2024年1月9日已归还本金及利息
2019/4/10	300	2024/4/10
2019/4/15	300	2024/4/15
2019/6/4	3000	2024/6/4
2019/8/20	2500	2024/8/20

2020/7/20	2000	2025/7/20
2020/8/21	3100	2025/8/21
合计	26000	已归还 14800 万元及到期利息

公司就眼科投资 1 亿元的股权出资已收回 4,041.80 万元的投资收益，向眼科投资提供的 2.6 亿元财务资助在 2018-2023 年期间已收到资金利息 7301.35 万元。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10 “上市公司不得为本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人提供财务资助，但向非由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且该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财务资助的情形除外。”为遵守新规要求，眼科投资公司就还款时间重新进行了计划，并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通策眼科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归还财务资助款的进展公告》（2023-012 号）中予以披露，“眼科投资将于 2023 年年内，将自 2018 年 3 月 19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止公司向眼科投资提供的财务资助全部归还，2018 年 5 月 16 日提供的 8000 万元将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前归还；2018 年 12 月 26 日提供的 800 万元将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前归还；2019 年至 2020 年 8 月期间提供的财务资助，将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归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眼科投资公司已归还上市公司 1.4 亿元本金及利息、1.2 亿元本金对应的全部利息。截至目前，第三笔到期的 800 万元本金及利息已归还上市公司，剩余 1.12 亿元本金未归还。

二、财务资助公司情况

（一）浙江通策眼科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MA27U0BB0G；

法定代表人：吕建明；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潭路 16 号 3 幢 912-6；

注册资本：55555.555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5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

居住房地产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眼科投资(单体经审计数据)资产总额 300,741.21 万元,净资产 88,736.06 万元,营业收入 14,397.40 万元,净利润 13,578.70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18,736.06 万元。

三、眼科投资财务资助还款后续计划

2019 年至 2020 年 8 月期间提供的 1.12 亿元财务资助,公司已收到相应利息。按照借款 60 个月期限,2019 年至 2020 年 8 月期间提供的财务资助尚未到期,眼科投资原计划于 2023 年年底全部归还,但基于浙江广济眼科医院与浙江通策眼科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资金结算延期,眼科投资将于结算后尽快全部归还剩余财务资助款,预计将于 2024 年一季度完成。如 2024 年一季度未未归还,实际控制人吕建明先生将代为履行归还义务。

四、其他情况说明

在款项全部归还前,公司董事会将加大关注力度,定期对眼科投资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第三方担保及履约能力情况等进行全面评估,保障上市公司利益不受侵害。

特此公告。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